广西培贤国际职业学院财务收支审计流程



有关部门委托、年度审计

计划、主管校长批准的临

时委托项目

撰写审计报告初稿

出具正式报告，撰写审

计意见书或审计决定

成立审计小组

征求被审计单位意见，10

日内书面反馈意见

主管校领导审批

提前 3 个工作日发出审计通知书

审计报告、审计意见

书、审计决定书主送被审单位，抄送有关部门

对 审 计 报

告 有 无 异

议

收集资料、制定审计方案

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

有异议，可在 10 日内向审计处或主管校长提出申诉，审计处复议后

报学校领导裁决

交换意见，决定是否修改

实施审计

审计报告

审计资料整理归档

有

无